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
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4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10 月 25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收益分配情况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河北高速 REIT
场内简称	河北高速、工银河北高速 REIT
基金主代码	508086
交易代码	5080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封闭式。除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延长存续期或提前终止外，本基金存续期（即基金封闭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18 年。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 年 6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18 年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4 年 6 月 28 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其全部份额；本基金通过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最终取得相关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权利。通过主动的投资管理和运营管理，在保障公共利益的基础上，争取提升基础设施项目的品牌价值和运营收益水平，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稳定的收益分配。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和固定收益投资策略。其中，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包括初始投资策略、扩募收购策略、资产出售及处置策略、融资策略、运营策略、权属到期后的安排。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暂不设立业绩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在存续期内主要投资于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全部份额，以获取基础设施运营收益并承担标的资产价格波动，因此与主要投资于股票或债券的公募基金具有不同的风险收益特征。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收益分配政策	<p>（一）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分红方式；</p> <p>（二）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合并后年度可供分配金额的 90% 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在符合分配条件的情况下每年不得少于 1 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6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p> <p>（三）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p> <p>（四）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按照监管部门要求履行适当程序后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但应于变更实施日在规定媒介公告。</p>
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外部管理机构	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2 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	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类型	收费公路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基础设施项目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的运营管理，通过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取经营收益。
基础设施项目地理位置	基础设施项目荣乌高速（大王店枢纽互通至冀晋界段）起自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途经保定市徐水区、满城区、易县、涞源县四县区，止于涞源县驿马岭（冀晋界）。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7 月 1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	-------------------------------------

1. 本期收入	155,028,223.19
2. 本期净利润	24,839,185.33
3.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958,617.88

注：1、本表中的“本期收入”、“本期净利润”、“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指合并财务报表层面的数据。

2、本期收入指基金合并利润表中的本期营业收入、利息收入、投资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总和。

3.2 其他财务指标

无。

3.3 基金收益分配情况

3.3.1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期间	可供分配金额	单位可供分配金额	备注
本期	128,446,088.46	0.1284	-
本年累计	473,254,423.31	0.4733	为 2024 年 6 月 1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可供分配金额。

3.3.2 本报告期及近三年的实际分配金额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4 年 6 月 18 日）至本报告期末无实际分配金额。

3.3.3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计算过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本期合并净利润	24,839,185.33	-
本期折旧和摊销	103,595,834.07	-
本期利息支出	0.00	-
本期所得税费用	0.00	-
本期税息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128,435,019.40	-
调增项		

1-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	7,280,012.79	-
调减项		
1-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7,268,943.73	-
本期可供分配金额	128,446,088.46	-

注：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按照权责发生制尚未收到的通行费收入、应付运营管理机构的管理费、应付运营管理机构的日常养护及其他成本、应付河北睿通高速公路联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的拆分服务费、应缴纳的税费、应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应付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的管理费、应付托管人的托管费、未来期间的运营费用等项目的净额。

此外，上述可供分配金额并不代表最终实际分配的金额。由于收入和费用并非在一年内平均发生，所以投资者不能按照本期占全年的时长比例来简单判断本基金全年的可供分配金额。

3.3.4 本期调整项与往期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无。

§4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情况

4.1 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整体说明

基金管理人委托河北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高速集团”）负责基础设施项目的日常运营工作。基金管理人按照《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服务协议》（以下简称“运营管理服务协议”）对外部管理机构进行监督和考核。

2024 年三季度，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实现通行费收入（不含税）15,407.36 万元，环比上涨 20.91%。2024 年三季度，实现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170.57 万辆，日均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1.85 万辆，环比上升 16.21%。其中客车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94.97 万辆，客车日均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1.03 万辆；货车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75.6 万辆，货车日均断面加权平均自然车流量 0.82 万辆。

针对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情况的分析和采取的措施详见“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4.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运营财务数据

4.2.1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收入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名称：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收入比例（%）
1	通行费收入	154,073,643.84	99.85
2	其他收入	239,138.74	0.15
3	合计	154,312,782.58	100.00

注：本报告期其他收入为租赁收入。

4.2.2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营业成本及主要费用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构成	本期 2024年7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金额（元）	占该项目总成本比例（%）
1	营业成本	122,263,099.19	56.00
2	税金及附加	554,665.13	0.25
3	管理费用	8,904.00	0.00
4	财务费用	95,515,700.73	43.75
5	其他成本/费用	0.00	0.00
6	合计	218,342,369.05	100.00

4.2.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的财务业绩衡量指标分析

基础设施项目名称：河北瑞投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含义说明及计算公式	指标单位	本期 2024年7月1日 至2024年9月 30日
				指标数值
1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 100\%$	%	20.77
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率	$(\text{利润总额} + \text{利息费用} + \text{折旧摊销}) / \text{营业收入} * 100\%$	%	87.94

4.3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经营现金流

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归集、管理、使用情况

1. 收入归集和支出管理

项目公司开立了基本户和运营收支账户，两个账户均受到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

基本户指项目公司在基本户开户行开立的用于接收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等款项，并根据《基本户管理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的人民币资金账户。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司收取的车辆通行费收入；通信管道设施租赁租金收入；其他因标的公路以及标的公路权益的合法运营、管理和处置以及其他合法经营业务而产生的收入。其他合法收入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公司获得的股东借款；项目公司获得的保险理赔收入；项目公司获得的股东实缴出资款；项目公司合法取得的项目公司运营收入以外的其他收入。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应当全部进入基本户。若项目公司其他账户收到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的，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将收入由该等其他账户转入基本户。根据《基本户账户管理协议》，基本户内资金的用途受到严格限制。监管期限内，基本户内的资金的使用仅限于以下用途：①项目公司的职工工资薪酬；②根据《运营管理服务协议》《股东借款协议》《股权转让协议》以及经基金管理人批准的月度资金计划等，按月向项目公司运营收支账户转付月度资金计划内的支出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偿还标的债权本息、项目公司股权的股利分配、支付项目公司股东减资款、向河北高速集团支付政策补偿、委托运营管理费、日常养护及其他成本、专项养护成本、专项工程成本、保险费用、应急保障支出、水电费、行政经费、专项经费、安全生产经费、印花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各项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③根据基金管理人对预算外支出的批准，向项目公司运营收支账户转付未纳入月度资金计划的项目公司运营支出和费用，但项目公司的职工工资薪酬由基本户直接支付；④基金管理人批准同意后进行基本户合格投资；⑤基金管理人批准同意的其他款项收支。根据《基本户账户管理协议》的约定，基本户内资金对外划转时，基金管理人通过企业网银或业务委托书等方式向基金托管人提交支付申请，基金托管人依据审核标准对划款指令进行审查后方能划款。

运营收支账户指项目公司在运营收支账户开户行开立的用于接收基本户转付的项目公司运营收入及其他合法收入等款项，并根据《运营收支账户管理协议》的约定对外支付的人民币资金账户。根据《运营收支账户管理协议》，运营收支账户内的资金的使用权限仅限于以下用途：①偿还标的债权本息；②项目公司股权的股利分配（如有）；③支付项目公司减资款；④支付项目公司运营支出和费用；⑤向河北高速集团支付政策补偿；⑥基金管理人批准同意的其他款项收支。

2. 现金归集和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初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84,873,708.99 元。报告期内，项目公司收入归集总金额为 162,373,496.26 元，其中本期收到通行费收入 159,415,905.80 元，其他经营流入

2,957,590.46 元。累计支出总金额为 275,718,767.84 元，其中运营支出 30,135,830.97 元，支付股东借款本金利息 245,582,936.87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项目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71,528,437.41 元。

4.3.2 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影响未来项目正常现金流的重大情况与拟采取的相应措施 的说明

无。

4.4 基础设施项目公司对外借入款项情况

4.4.1 报告期内对外借入款项基本情况

无。

4.4.2 本期对外借入款项情况与上年同期的变化情况分析

无。

4.5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情况

4.5.1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

无。

4.5.2 购入或出售基础设施项目变化情况及对基金运作、收益等方面的影响分析

无。

§ 5 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的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1	固定收益投资	-
	其中：债券	-
	资产支持证券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2,556,472.64
4	其他资产	-
5	合计	242,556,472.64

5.2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之外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5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6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 管理人报告

6.1 基金管理人及主要负责人员情况

6.1.1 管理人及其管理基础设施基金的经验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工商银行控股的基金管理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6 月。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深圳等地设有分公司，分别在香港和上海设有全资子公司——工银瑞信资产管理（国际）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工银瑞信（含子公司）已拥有公募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社保基金境内外委托投资、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委托投资、保险资金委托投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养老金产品等多项产品管理人资格和 QDII、QFII、RQFII 等多项业务资格，成为国内业务资格全面、产品种类丰富、经营业绩优秀、资产管理规模领先、业务发展均衡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基金管理人具有丰富的收费公路、生态环保、能源、数据中心、产业园等基础设施行业研究经验、投资管理及投后管理经验。基金管理人已设置独立的基础设施基金业务主办部门，即基础设施基金投资管理团队，目前已配备 6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管理经验人员；其中，4 名具备 5 年以上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经验，在人员数量和经验上满足要求。基金管理人信用及行业研究团队在交通运输、清洁能源、仓储物流、市政基础设施等领域均配备

专门的行业研究员，主要成员具有 5 年以上的研究经验，对于基础设施行业运行特征具有深刻的理解。基础设施投资管理团队与公司信用及行业研究团队紧密联系，充分沟通分享研究成果，准确把握基础设施与不动产领域各企业资质及业务风险情况。

6.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	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经验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曹连鸽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18 日	-	12 年	自 2012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相关的运营管理工作，曾参与尼日利亚阿布贾城铁项目、尼日利亚阿布贾-卡杜纳铁路项目、尼日利亚拉各斯-伊巴丹铁路项目、尼日利亚巴达格瑞高速公路项目、内蒙古黑猫煤化工铁路专用线工程等，涵盖高速公路、铁路等基础设施类型。	本科。曾任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中土尼日利亚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中土尼日利亚有限公司拉伊铁路项目财务部部长、中土集团北方建设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新华基金 REITs 投资部运营经理；2023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创新业务团队 REITs 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辜玉璞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18 日	-	10 年	自 2014 年起开始从事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管理工作，曾参与基础设施 ABS 和类 REITs、基础设施私募基金、基础设施项目的研究和	硕士研究生，曾任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投资部项目

					投资工作，标的资产涵盖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基础设施、保障性租赁住房、产业园区等基础设施类型。	主管、投行业务部公募 REITs 团队负责人，现任工银瑞信创新业务团队 REITs 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明轩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4 年 6 月 18 日	-	7 年	自 2017 年开始从事基础设施相关的投资运营管理，曾参与巴西某铁路项目及铁路特许经营项目、肯尼亚社会住房项目、肯尼亚某高速公路项目等，涵盖高速公路、铁路、社会住房等基础设施类型。	硕士研究生。曾任中信建设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22 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创新业务团队 REITs 基金经理。2024 年 6 月 18 日至今，担任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职日期；离职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离职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基金从业人员管理规则》的相关规定。

3、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管理年限自基金经理基础设施项目运营或投资起始日期起计算。

6.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6.2 报告期内基金费用收取情况的说明

根据《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本报告期

内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11,043,146.51 元，其中基金管理人固定管理费 1,432,284.52 元，资产支持证券管理人固定管理费 1,432,284.52 元，以未经审计的本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公司营业收入为基数计提的运营管理机构固定管理费为 8,178,577.47 元。基金托管人托管费 143,228.36 元。

6.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4 公平交易制度及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为了公平对待各类投资人，保护各类投资人利益，避免出现不正当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异常交易监控管理办法》，对公司管理的各类资产的公平对待做了明确具体的规定，并规定对买卖股票、债券时候的价格和市场价格差距较大，可能存在操纵股价、利益输送等违法违规情况进行监控。本报告期，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本公司对满足限价条件且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基金等投资组合，均采用了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进行操作，实现了公平交易；未出现清算不到位的情况，且本基金及本基金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发生法律法规禁止的反向交易及交叉交易。

6.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投资和运营分析

本基金按基金合同约定完成初始基金资产投资后，本报告期内未新增投资。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通过持有专项计划全部份额，穿透取得项目公司持有的基础设施资产的完全所有权或经营权利。报告期内，本基金运营正常，基金管理人秉承投资者优先的原则审慎开展业务管理，未发生有损投资人利益的风险事件。

报告期内，基础设施项目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原因如下：

1. 天气因素。2024 年第 3 季度，基础设施项目所在区域强降雨频次高、范围广、雨量大（总降雨天气 37 天，比去年同期多 9 天），影响车辆出行；同时按照高速公路行业主管部门的汛期管控要求，在恶劣天气时采取封路、限两客一危及黄牌货车等交通管制措施 36 次，对本项目收费车流量及路费收入造成负面影响。

2. 周边路网占道养护施工影响。2024 年 7 月底至 9 月，基础设施项目沿线（张石高速荣乌共线段、荣乌高速山西浑源段和灵山段、津雄高速雄安新区段和霸州段）多处互通相交路段占道养护施工，施工时间分别为 36 天、40 天和 68 天、42 天和 18 天，导致一部分车辆绕行，影响了基础设施项目交通量。

3. 车型结构变动影响。出于交通安全和保通保畅考虑，节假日车流高峰期间，高速交警对基础设施项目和周边道路的黄牌货车进行限行管控，累计管控时间超过 27 小时。同时，受货运需求不足、暑期出游车辆增加等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客货比由去年同期的 46:54 变为 56:44，因客车收费标准低于货车收费标准，导致整体路费收入下降。

针对上述情况，基金管理人联合外部管理机构持续采取各项措施，确保项目平稳运行。已采取及拟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

1. 积极引流增收。一方面，联合周边景区景点和旅行社，紧盯荣乌高速沿线丰富的红色经典、特色运动、自然风光等旅游资源，积极开展包括自媒体宣传、景区优惠购票等“高速+旅游”各类宣传推广活动，扩大片区效应；另一方面，主动走访周边大型企业、物流公司，开展路网营销、需求调研等工作，积极“引车上路”。

2. 持续关注周边路网状况。及时全面掌握周边路网通行状态，在周边道路因占道养护、安全状况、除雪进度、环境监测等因素制约车辆通行时，采取增加指示牌等措施及时合理引导地方车辆通过荣乌高速通行。

3. 持续保通保畅。河北高速集团荣乌分公司为河北高速集团首个自主救援试点单位，根据基础设施项目情况制定了“一站一方案、一段一策略”疏堵保畅方案，扎实开展恶劣天气、突发事件等道路交通应急演练，不断提升应急处置水平；同时加大与高速交警、路政等相关单位联勤联动，深度打磨“首遇负责”“一呼群应”“梯次巡查”的“一路多方”应急反应机制，提升拥堵事件的快速处置能力，保障道路畅通。

4. 强化安全排查。加强、加密汛期和雨雪天气巡查频次，快速疏通排水设施，尤其加大高边坡路段、长大陡坡巡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发布预警信息，摆放安全警示标志，做好临时安全防护措施，必要时局部进行交通管控。

5. 做好冬季除雪保畅工作。一是运营管理机构与山西连接道路建立除雪保畅联动互助机制，及时调配机械、材料和人员投入，在出现强降雪天气时辅助荣乌高速山西段开展除雪保畅工作，保障省际高速道路畅通安全，确保车辆快速有序通行；二是运营管理机构在冬季降雪时将重点对收费站口连接线进行巡查和除雪，协助地方道路除雪至国省干线，保障车辆能有序行使到收费站口；三是积极宣传高速通行安全性，吸引车辆通行高速公路。

6.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及基础设施项目所在行业的简要展望

1. 宏观经济分析

根据国家统计局初步核算，前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949,746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4.8%。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57,733 亿元，同比增长 3.4%；第二产业增加值 361,362 亿元，增长 5.4%；第三产业增加值 530,651 亿元，增长 4.7%。分季度看，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3%，二季度增长 4.7%，三季度增长 4.6%。从环比看，三季度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0.9%。

前三季度，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8%；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378,978 亿元，同比增长 3.4%；全国居民消费价格（CPI）同比上涨 0.3%，涨幅比上半年扩大 0.2 个百分点。

根据河北省统计局初步核算数据，2024 年上半年河北省地区生产总值 21,510.1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0%。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1,545.2 亿元，同比增长 3.4%；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7,949.9 亿元，同比增长 6.1%；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12,015.0 亿元，同比增长 4.5%。

2024 年 1-8 月，河北省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8%，增速比 1-7 月回落 0.2 个百分点，比上年同期加快 0.3 个百分点。

根据保定市统计局数据，2024 年上半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2,000.7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6%。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192.3 亿元，同比增长 4.4%；第二产业增加值 637.2 亿元，增长 6.9%；第三产业增加值 1,171.2 亿元，增长 5.0%。

2024 年 1-8 月，保定市全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8%。

整体来看，前三季度国民经济运行稳中有进，向好因素累积增多。

2. 高速公路行业分析

从全国来看，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2024 年 1-8 月，全国公路客运量累计 782,027 万人次，同比增长 9.2%；公路货运量 2,696,261 万吨，同比增长 3.2%；公路固定资产投资 165,805,916 万元，同比下降 12.4%。

从河北省来看，根据交通运输部数据，河北省 2024 年 1-8 月公路客运量 20,904 万人次，同比增长 9.4%；公路货运量 148,315 万吨，同比增长 4.5%；公路固定资产投资 5,907,061 万元，同比下降 1.2%。

§7 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报告期期间其他份额变动情况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0,000,000.00

§8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8.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8.2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的注册文件；

2、《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工银瑞信河北高速集团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5 日